



身外之海

李唐 著



身外之海

李唐 著

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身外之海 / 李唐著. --北京 :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, 2018.3

ISBN 978-7-5302-1781-8

I . ①身… II . ①李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
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324277 号

身外之海

SHEN WAI ZHI HAI

李唐 著

出 版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地 址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
邮 编 100120
网 址 www.bph.com.cn
发 行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
电 话 (010)68423599
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山东鸿君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版 次 2018 年 3 月第 1 版
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开 本 850 毫米 × 1168 毫米 1/32
印 张 9.25
字 数 170 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5302-1781-8
定 价 49.00 元
质量监督电话 010-58572393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由本社负责调换

版权所有，未经书面许可，不得转载、复制、翻印，违者必究。



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www.readinglife.com
出 品

献给 DJH

第一章

1

宿醉还未消除，肠胃也不舒服——这当然是老毛病了。

昨晚喝了一种叫作“深海渔夫”的烈酒。据说这种酒是用一种特别的蓝色鲶鱼子与葡萄发酵而成，在第二十天的时候装入瓶中，绑上石头，沉入海底，过大约一年，取出，就可以喝了。这种酒我曾经听说过，但不知哪里去买。尽管这里是一个沿海的小镇，但这种深海酒我从未见到过。几天前，拉松大叔退休那天，把他珍藏的一瓶“深海渔夫”送给了我，当我接班的礼物。据说，这是他死去的妻子在某个结婚纪念日送他的礼物。

“我怎么能收这么贵重的东西呢？”我对老拉松说。真的，当时我有些受宠若惊。

“没问题的，”他吸了吸那只总是红彤彤的鼻头，“不用担心。”

这两句话是他的口头禅，仿佛不管遇到什么问题，都可以用这两句应付过去。不过，我觉得自己能够稍微理解他的心理。

作为他的长期跟班，他好像总是觉得对我有所亏欠——虽然我不知道这亏欠从何而来。

“剩下的事情就拜托你了。”他说。

拉松退休后，我就成了镇子上唯一一名警察。我每天穿着那件制服，例行公事地到处巡逻。从我来到这个小镇，我就没有见过什么真正的犯罪。这甚至使我不可避免地有一点点失落，因为我的工作更像是一个摆设。拉松退休那天，本来是要为我办一个交接仪式，但是他生病了，就没有办成。为此他觉得很对不起我。

我还记得那个冬天的早晨，我从家里出来，往拉松家的方向走。天气很冷，是那种硬邦邦的冷。我感到我的脑袋冰冷而麻木。云朵使天空看上去凹凸不平，像一张皱巴巴的蓝色桌布。不时，有细小的冰碴儿掉落下来，落进我的头发里，或者打在我的脸上。

四周没有人，眼前只有光秃秃的小道。我低着头，慢慢往前走。不知为何，在那个早晨，我的心情异常低落。头脑里没有任何灵感。我觉得举步维艰。于是我找到一处长椅，坐了下来，点燃一根烟。冬天已经到了，而我讨厌自己的这种忧郁。这是一种软弱的表现。当我闭上眼睛，我可以感到时间缓缓地流过我的身体，流过我伸出的手，流过我的前胸。是的，我可以看见时间的形状，但它们难以形容。可以肯定的是，它们也有生命，也有语言，甚至也有属于它们的组织形式。

今早的时间很快乐。我能够听见它们愉快的喃喃低语。它们一路向前，永不停留。如果非要让我形容它们的样子，那它们更像是某种看不见的雾。

拉松躺在床上。显然，他喝醉了。他晃晃悠悠地从柜子里拿出那瓶“深海渔夫”，说什么也要送给我。“最美好的时光已经过去了，我可能明天就会死去。”他坐在床头，盯着地面，认真地说。而我早已习惯了他的这种胡言乱语。这个老酒鬼。

在他的桌子上，摆放着五六个相框，里面都是他妻子的照片。有年轻时的，也有老了以后的，但不管哪一张，里面的那个女人都非常美。

“最美好的时光……”他的声音越来越低，最后身子一斜，躺了下去。我为他盖好被子，走出门口，来到外面。

回到家里，我站在唯一的那面镜子前，端详着我的面孔。当然，这张脸太过寻常，没什么可说的。我只是想要确定某件事。几分钟后，我相信我能够确定了：我依然年轻。我离开镜子，洗了一只杯子，自斟自饮起来。第一杯“深海渔夫”下肚，我觉得自己获得了重生。我记不得后来的事，当我再次醒来，恢复意识时，已是第二天的中午。

“你还是少喝点吧。”

一只手搭在我肩膀上，打断了我的回忆。我回过头，看到

松子笑嘻嘻地站在我身后。今天，她穿了一件黑色短外衣，十指上也涂着深色指甲油，看上去有些冷酷。

“今天可是阿福第一次正式演出哦，你可不要搞砸了。”她坐到我身边，依旧是那种笑吟吟的表情，管吧台的服务生要了一杯汽水。

松子是徐福的女朋友。我们组织了一支爵士乐队，徐福负责弹钢琴，我负责萨克斯。这是工作以外的娱乐，今天是我们第一次正式演出，就在这家“犀牛之翼”酒馆。我向四周看了看——大概一半的座位上有客人。小号手李尔正在角落里调试他的设备。

“你家徐福呢？”我问道。一整天我都没有看到他的身影。那架钢琴已经摆到了舞台上，静静地沉浸在昏暗的灯光下。

“他紧张死了，”松子满不在乎地喝了一口汽水，“可能现在正躲在哪里呢，比如把自己反锁在一个黑乎乎的房间里……他这个人就是这样。”

我离开吧台，穿过一片暗紫色的灯光，来到卫生间。我推开男卫的门。没有一个人。我站在门口，接着就听到从某个隔间里传出的呕吐的声音。我走向那个隔间。

“徐福，你还好吗？”我说。

“不用管我，”从隔间里传出徐福的声音，“我没事。”然后又是一阵呕吐。

我打开门，看到徐福正趴在马桶上，气喘吁吁。

“我没事。”他说，脸上满是泪痕，“我只是太紧张了，你知道吗，什么事情我都会搞砸的，今天的演出也不会例外。”

我轻轻地拍他的后背。“不要想太多，今天我们会很成功。你只要拿出平时排练的百分之二十的水平来，就足够了，不需要更多。”

他笑了几声，但很快，他的表情又恢复成了之前的痛苦状。

“你不用安慰我，”他声音很轻，可能是刚才的呕吐让他没有了力气，“我会搞砸一切的。”

我扶着他走出卫生间。再过半个钟头，演出就要开始了。我不停地鼓励他，为他打气。说实在的，徐福是一个厉害的家伙，可能比我认识的所有人都要厉害。如果你见过他排练时的情景，一定会相信我的话。他就是这么一个人，孤僻而古怪。当他一个人的时候，完全没问题，他可以演奏出世间最完美的曲子，但只要有旁人在，他就会像一只软体动物那样缩回自己的壳里。但不能不承认，这次能说服他来“犀牛之翼”演奏，已经是向外跨出的了不起的一步了。

演出就要开始了。李尔早已等得不耐烦。他一身整齐的灰色西装，利落的短发，消瘦的身躯，手里紧握着金色的小号——就像骑士手中的利剑。我敢保证，当他站到台上，至少有一大半的目光都会集中到他身上。

“我说，”李尔开口道，“还要耽误到什么时候？”

于是演出开始了。徐福将自己的身体尽力蜷缩在偌大的钢

琴后面，头低得不能再低，仿佛随时要钻进钢琴内部似的；李尔看上去依旧是那种漫不经心的神态，站在舞台中心，像吹响战斗的号角般吹响第一声号声；而我，站在李尔身边，安静地吹奏萨克斯。我的水平在这支小乐队里是最差的，因此我必须保持低调，做其他两人的陪衬。我也乐得如此——像徐福那样私下里不吃不喝苦练技艺于我而言是不可思议的。

我们先用肯尼·多罕的曲子开场，之后又演奏了保罗·德斯蒙德、斯坦·盖茨的名曲，还有我最喜欢的约翰·科川的《星尘》……台下的观众越聚越多了。说实话，我也有些紧张，吹错了好几个音符。其他两人则渐入佳境，尤其是李尔，他的小号声回荡在逼仄的酒吧间里，我相信在所有人心头都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。徐福的表现比我预想的要好得多，某些时刻，他完全放松下来了。松子站在观众的最前排，眼中闪烁着不同寻常的光彩。

我很幸福。因为我看见了音乐的颜色。音乐也是有颜色的，此时，我们的音乐是蓝色的，是像萤火虫那样的荧光，比灯光黯淡，但比灯光要柔和……

快到最后的时候，酒馆的大门突然敞开了。开门的声音很响，以至于我们的演奏不受控制地停滞了一下。与此同时，观众们的注意力也被吸引到大门那边了。

一个女人站在门口。她身材苗条，站得笔直，给人一种坚定的印象。我认出这是李尔的女朋友莉莉。她慢慢地朝舞台方向走过来。这一幕让我想起以前看过的美国西部片，那些突然

而至的杀手，与死神一同降临。这时，只见她忽然从衣服里掏出了一把手枪。想象与现实的重合，使我怀疑这一切都是我的幻觉，是酒精还没有完全从我的脑袋里挥发。我闭上眼睛，使劲摇了摇头。当我再次睁开眼，莉莉已经穿过了震惊的人群，走到了最前面。她的枪口瞄准着李尔。

我们停止了演奏。李尔垂下了他举着小号的手，显得万分沮丧。

“那个女人也在这里吗？”莉莉开口道。她的声音有点娃娃音，使眼前的场景变得更加怪异。

李尔四处拈花惹草的性格已经不是什么新闻了，他与莉莉此前也爆发过几次“冷战”，大家其实见怪不怪。但现在不一样，我们的目光都紧张地聚集在那把手枪上面。

她从哪里搞到的手枪？

李尔缄默不言，竟有一种视死如归的架势。对峙在持续，按照烂俗的形容，就是“时间仿佛凝固了”“人们的心都提到了嗓子眼”。这时，我忽然意识到我是一名警察，有义务阻止事态的进一步恶化。于是我稍稍往前走了半步，说：“我觉得……”

我的话还没说完，莉莉就开枪了。只不过从枪口冒出来的不是子弹，而是几簇五颜六色的彩带。

人群中爆发出零星的笑声。但莉莉和李尔依然冷若冰霜。莉莉随手扔掉玩具手枪，转身穿过人群，走出了大门。

由于规定的演出时间还没有到，我们必须继续演奏。但显

然观众的心思已不在我们身上，都在悄悄地议论纷纷。我们胡乱地奏了两支曲子，度过了这段难熬的时间。

2

肠胃问题长久以来困扰着我，尤其到了冬天。凌晨三点，我醒来，听着外面的风声。胃很难受，因为最近喝了太多的酒。其实我并不是一个能喝酒的人，比起李尔或者拉松，我的酒量就是一个笑话。夜里，我的肠胃在报复我。我起身下床，打开手电筒，翻箱倒柜地找胃药。风透过窗户呼呼地响，仿佛整个世界就只剩下这一种声音。

没有找到胃药。我坐在床头，却怎么也睡不着了。空旷的风声在小镇的夜晚呼号，拍打着门窗，似乎随时都会闯进来。我想起最近小镇上流传的一件可怕的事。几个星期前，有人来到警局，说他在森林里发现了狼的身影。

小镇此前从未发现过狼的踪迹。这个消息使所有人都很紧张。只不过目击者并不确定，它只是在他面前一闪而过，而且他当时喝了酒。又过了几日，第二个目击者来到了警局。那是一个小男孩，他向我们透露了一个更为震惊的消息：那是一头会说话的狼。

“没错，它对我说话了。”小男孩扭捏地坐在警局的椅子上，

语气很坚定，“嗯……它对我打招呼，还问我叫什么名字。”小男孩说，那天他是逃课去林子里玩的，没想到就遇上了那头会说话的狼。他没有回答自己的名字，而是立刻跑掉了。

但是对小男孩的话，我和拉松都产生了疑问。据小男孩的妈妈说，他平日里就喜欢胡思乱想，曾经也说过“那只鸟对我说话了”之类的话，因此这件事很有可能也是小男孩虚构的。

“我没有撒谎。”小男孩反驳说，“我真的听到了，它在对我说话。”

他的眼神很坚定，有一种与他年龄不相称的成熟。现在，那眼神又一次浮现在我眼前。

夜晚漫长，这些事更是让我心烦意乱。我决定留到白天再去想。我站起身，从床底下拿出一只长方形的纸箱子。打开，里面是满满一箱子的爵士乐唱片。我随便抽出一张，放进唱片机里——这是我房间里最值钱的玩意儿了。

杰瑞·穆勒根的小夜曲从唱片机里传了出来。我靠在床头，其实大部分的时间也没有在听，只是想让心情稍稍安静一些。我总是容易烦躁，心神不宁，不知道为什么，尤其是在这么一个狂风大作的夜晚，在一间漆黑的小屋里独自醒来。

我喜欢爵士乐是因为我的父亲。他对爵士乐很是痴迷，甚至可以说有些研究。小时候，他经常带我去听爵士音乐会。那时爵士乐是一个很小众的门类，因此大型的音乐会并不常见。每一次，父亲都会穿戴整齐，梳好头发才出门——平日里他也

是一个很注重个人形象的人，甚至注重得有些过分。包括他的言谈举止，非常有礼貌，也可以说很有魅力，但与此相随的是一种拒人千里的客套。似乎没有人能够进入他的内心。母亲在拌嘴时经常说：“你看，你连一个朋友都没有。”

是的，我的父亲，就连对我说话也总是客客气气的。我那时对他的印象很奇怪——我总觉得他是一具空壳。没错，是用彬彬有礼、一丝不苟的穿着、客套的谈吐堆积起来的空壳，真正核心却不知去向。

我至今仍然记得父亲带我去听音乐会的场景。父亲开着车，我坐在他旁边，行驶在宽敞的大马路上。蓝天白云，空气清爽。他像是没话找话似的问我的学习情况，与其说是交流，不如说只是为了避免沉默的尴尬。到了剧院，父亲停好车，会提前把门票从口袋里拿出来，拉住我的手，朝门口走去。他将票交给门口的验票员时，会下意识地微微点下头，脸上的笑容并不明显，但显得很开朗。我们入座后，父亲便缄默不语，似乎完全沉浸在音乐中，直到演奏完毕。他转过头，微笑着对我说：“我们走吧。”

每一次都是这样，像输入了某种程序，一切都按照程序来运行。

不过，在演奏的间歇我曾偷偷观察过父亲。他总是全神贯注，脸上的表情很迷醉，手指忍不住地在大腿上打着拍子。有时，他会闭上眼，口中喃喃自语，我却听不懂他在说什么。这时的父亲与平日过分追求得体的那个男人判若两人，让我觉得很有

意思，好像只有在这种时刻，父亲才脱去了平日的躯壳，变成了有血有肉的人。这也是我每次都会跟着他来听音乐会的原因。那时的我对爵士乐完全不感兴趣，经常在中途睡着。

后来，父亲的生意破产了。准确地说，是被人欺骗了。那个骗我父亲的家伙，我叫他“叔叔”，之前每次来我们家做客都会给我国内买不到的高档巧克力。

父亲负了债，家境从此没落。没了钱，父母之间的争吵越来越多，每一件小事都会成为争吵的导火索。父亲也渐渐有了改变，那种开朗的表情越来越少，有时甚至会爆一两句粗口——这在以前是不可想象的。不过在外人眼里，父亲依然是那个教养良好、温文尔雅的男人。

父亲没有钱再去剧院听演奏会了。但是，他很快找到了一个替代的方案——去酒吧听爵士现场演出。我曾问他为什么一定要去听现场，买几张唱片不可以吗？而且还省钱。父亲不可思议地看着我，仿佛刚刚发现自己的儿子其实是一个傻瓜：“听爵士乐，当然要去现场啊。”

即使是去酒吧，父亲仍像以前那样，穿戴整齐才会出门，这免不了要承受母亲的嘲讽，但父亲充耳不闻，依旧我行我素。我依然和父亲一起前去，只不过，父亲卖掉了车，因此我们只能乘坐公交，而他也不会再像小时候那样握住我的手——因为我已经长大了。

酒吧的环境要比剧院嘈杂得多。而父亲，坐在酒吧的椅子